

论核心素养四个教育阶段的课程设计

蔡清田

摘要 本文论核心素养四个教育阶段的课程设计,旨在论述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四个教育阶段的“教育阶段核心素养”具体内涵的课程设计,说明4—6岁“幼儿期”第一关键教育阶段的“幼儿园学前教育阶段核心素养”、6—12岁“儿童期”第二关键教育阶段的“小学教育阶段核心素养”、12—15岁“青少年期”第三关键教育阶段前期中等教育的“初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15—18岁“青年期”第四关键教育阶段后期中等教育的“高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等各个关键“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设计,可通过个别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之间的联结,组合成一套四个关键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设计体系,符合了前后教育阶段的垂直连贯的衔接、掌握学习者的主体性、课程目标的连贯性、生活经验的统整性、课程内容的纵向连贯与横向统整性等课程设计原则,有利于核心素养在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等四个教育阶段的课程实施。

关键词 教育阶段核心素养; 核心素养; 课程设计

作者简介 蔡清田,台湾中正大学教育学院院长,教育学研究所、师资培育中心教授,哲学博士

一、前言

“核心素养”在当前台湾海峡两岸教育研究领域的课程论学界是一个非常热门的话题。特别是台湾地区比大陆实践“核心素养”的研究早,到目前为止积累了一些突出问题和研究经验成果,可供大陆教育行政部门及课程研究开发与一线教育工作的校长、教学管理者、教师参考。本文作者长期担任台湾教育主管部门《十二年国民基本教育课程纲要》核心素养工作圈召集人,历经从2005年到2013年超过将近8年的中小学课程基础研究,通过了“全方位的国民核心素养教育研究”“K-12中小学一贯课程纲要核心素养与各领域连贯体系研究”“K-12一贯课程纲要各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各领域课程统整研究”“十二年国民基本教育课程发展指引草案拟议研究”,归纳出

“核心素养”的课程研究成果,协助台湾地区教育主管部门于2014年2月17日发布《十二年国民基本教育课程发展指引》,以学生所需“核心素养”作为十二年国民基本教育课程发展的“核心”,透过以核心素养为主轴的课程设计,引导十二年国民基本教育课程纲要研发,作为十二年课改的课程纲要总纲与各领域/群科/科目课纲的理论依据,同年再公布《十二年国民基本教育课程纲要总纲》,以“自发”“互动”及“共好”为基本理念,以“成就每一个孩子——适性扬才、终身学习”为愿景,结合“核心素养”进行小学、初中、高中职等教育阶段课程连贯与统整,促进十二年基础教育课程垂直连贯与水平统整,彻底解决台湾地区小学、初中、普通高中、技术高中(高职)、综合高中、单科高中等不同学校类型课程纲要(课程标准)矛盾冲突所引发的中小学课程与高中课程严重脱节的断层难题,

有效培养学生具备未来社会生活所需核心素养，兼具促进个人发展与社会发展的教育功能，特别是台湾地区通过长期核心素养研究所规划的“教育阶段核心素养”课程设计，是目前大陆所欠缺的，因此台湾“教育阶段核心素养”课程设计不仅可作为大陆教育行政部门开拓核心素养落实路径之政策参考，也可作为课程研究人员课程开发与设计的资料参考，同时可作为课程与教学论专业学生研读的资料参考，更可作为一线教育工作者实施的案例参考。

本文“论核心素养四个教育阶段的课程设计”，从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四个教育阶段，有系统地阐述四个“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具体内涵，进而论述这四个“教育阶段核心素养”具体内涵的课程设计，尤其是更进一步论述指出了各“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之间课程连贯与统整的可能性，试图表明四个“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具体内涵之间能够组成一个有意义的垂直连贯与水平统整之课程设计体系，有利于核心素养在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等四个教育阶段的课程实施。本文的研究动机，一方面乃在呼应2016年9月13日由北京师范大学林崇德教授发布《中国学生发展核心素养》的总体框架构成，包括文化基础（人文底蕴、科学精神）、自主发展（学会学习、健康生活）、社会参与（责任担当、实践创新）三个方面六大素养^[1]，引发教育界对“核心素养”此一热词探讨与追问；^[2]另一方面也呼应台湾地区实施“十二年国民基本教育”课程改革，以“核心素养”作为《十二年国民基本教育课程纲要总纲》的课程设计核心，这一议题值得探究。^[3]核心素养是新课程改革的基因，核心素养是指一个人为适应现在生活、面对未来挑战，所应具备的知识能力与态度，着重培养学生在生活情境中真实运用知识的学习表现。核心素养包含当

前台湾海峡两岸教育研究领域所共同强调的知识、能力、态度情意，也涵盖西方世界如联合国教育科学文化组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欧洲联盟等国际组织所强调的“21世纪核心素养”提到的 Literacy Competence Competency Skills Abilities 等意涵。

本文探讨“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重要性，特别指出学生的核心素养是可以透过教育加以引导的、可以透过教育阶段加以规划的、可以透过教学加以培养的、可以透过学习获得的。本文论四个“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设计，旨在探究此四个“教育阶段核心素养”具体内涵的课程设计，借由文献探讨与评析等研究方法进行探讨，研究发现“教育阶段”与“核心素养”具有密切关联。“教育阶段核心素养”指幼儿园、小学、初中与高级中等教育阶段所对应的三面九项核心素养具体内涵，如“自主行动”的核心素养涵盖“身心素质与自我精进”“系统思考与解决问题”“规划执行与创新应变”，“沟通互动”的核心素养涵盖“符号运用与沟通表达”“科技信息与媒体素养”“艺术涵养与美感素养”，“社会参与”的核心素养涵盖“道德实践与公民意识”“人际关系与团队合作”“多元文化与国际理解”。可以学习者作为主体，并根据学生认知、技能、情意的身心发展为依归，再依据同关键“教育阶段”特质加以衍生的核心素养具体内涵，可加上教育阶段学段编码如K代表6岁结束的幼儿园学前阶段（Kindergarten Stage）、E代表12岁结束的小学教育阶段（Elementary School Education Stage）、J代表15岁前结束的初中教育阶段（Junior High School Education Stage）、U代表18岁结束的后期中等教育的高中教育阶段（Upper Secondary Education Stage）。四个“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具体内涵如表1所示。

表1 四个“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具体内涵^[4]

一个核心	三维面向	九项主轴	具体内涵	4—6岁“幼儿期”学前教育阶段幼儿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具体内涵	6—12岁“儿童期”初等教育阶段小学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具体内涵	12—15岁“青少年期”前期中等教育阶段初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具体内涵	15—18岁“青年期”后期中等教育阶段高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具体内涵

(续表)

终身学习者	A. 自主行动	A1 身心素质与自我精进	具备身心健全发展的素质,拥有合宜的人性观与自我观,同时透过选择、分析与运用新知,有效规划生涯发展,探寻生命意义,并不断自我精进,追求至善	K - A1 素养: 具备良好的生活自理与习惯,并能表达自我需求与选择	E - A1 素养: 具备良好的生活习惯,促进身心健全发展,并认识个人特质及发展生命潜能	J - A1 素养: 具备良好的身心发展知能与态度,并展现自我潜能、探索人性、自我价值与生命意义、积极实践	U - A1 素养: 提升各项身心健全发展素质,发展个人潜能,探索自我观,肯定自我价值,有效规划生涯,并透过自我精进与超越,追求至善与幸福人生
		A2 系统思考与解决问题	具备问题理解、思辨分析、推理批判的系统思考与后设思考素养,并能行动与反思,以有效处理及解决生活、生命问题	K - A2 素养: 具备探索环境的能力,并能尝试解决生活上的问题	E - A2 素养: 具备探索问题的思考能力,并透过体验与实践处理日常生活问题	J - A2 素养: 具备理解情境全貌,并做独立思考与分析的知能,运用适当的策略处理解决生活及生命议题	U - A2 素养: 具备系统思考、分析与探索的素养,深化后设思考,并积极面对挑战以解决人生的各种问题
		A3 规划执行与创新应变	具备规划及执行计划的能力,并试探与发展多元专业知能、充实生活经验,发挥创新精神,以因应社会变迁、增进个人的弹性适应力	K - A3 素养: 具备以图标或符号构思工作计划的能力,并能适应生活情境调整活动的进行	E - A3 素养: 具备拟订计划与实作的能力,并以创新思考方式,适应日常生活情境	J - A3 素养: 具备善用资源以拟订计划,有效执行,并发挥主动学习与创新求变的素养	U - A3 素养: 具备规划、实践与检讨反省的素养,并以创新的态度与作为适应新的情境或问题
	B. 沟通互动	B1 符号运用与沟通表达	具备理解及使用语言、文字、数理、肢体及艺术等各种符号进行表达、沟通及互动,并能了解与同理他人,应用在日常生活及工作上	K - B1 素养: 具备运用肢体、口语与图像的素养,并能对日常生活进行绘图表达或记录	E - B1 素养: 具备“听、说、读、写、作”的基本语文素养,并具有生活所需的基础数理、肢体及艺术等符号知能,能以同理心应用在生活方面与人际沟通	J - B1 素养: 具备运用各类符号表情达意的素养,能以同理心与人沟通互动,并理解数理、美学等基本概念,应用于日常生活中	U - B1 素养: 具备掌握各类符号表达的能力,以进行经验、思想、价值与情意之表达,能以同理心与他人沟通并解决问题
		B2 科技信息与媒体素养	具备善用科技、信息与各类媒体的能力,培养相关伦理及媒体识读的素养,并能分析、思辨、批判人与科技、信息及媒体的关系	K - B2 素养: 具备运用生活中基本的科技与信息操作素养,并能丰富生活与扩展经验	E - B2 素养: 具备科技与信息应用的基本素养,并理解各类媒体内容的意义与影响	J - B2 素养: 具备善用科技、信息与媒体以增进学习的素养,并察觉、思辨人与科技、信息、媒体的互动关系	U - B2 素养: 具备适当运用科技、信息与媒体之素养,进行各类媒体识读与批判,并能反思科技、信息与媒体伦理的议题

(续表)

终身学习者	B. 沟通互动	B3 艺术涵养与美感素养	具备艺术感知、创作与鉴赏能力, 体会艺术文化之美, 透过生活美学的省思, 丰富美感体验, 培养对美善的人事物, 进行赏析、建构与分享的态度与能力	K - B3 素养: 具备感官探索、觉察与赏析生活中各种美好的事物的素养, 并能运用各种媒材表现创作	E - B3 素养: 具备艺术创作与欣赏的基本素养, 进行多元感官的开发, 培养生活环境中的美感体验	J - B3 素养: 具备艺术展演的一般知能及表现能力, 欣赏各种艺术的风格和价值, 并了解美感的特质、认知与表现方式, 增进生活的丰富性与美感体验	U - B3 素养: 具备艺术感知、欣赏、创作与鉴赏的能力, 体会艺术创作与社会、历史、文化之间的互动关系, 透过生活美学的涵养, 对美善的人事物, 进行赏析、建构与分享
	C. 社会参与	C1 道德实践与公民意识	具备道德实践的素养, 从个人小我到社会公民, 循序渐进, 养成社会责任感及公民意识, 主动关注公共议题并积极参与社会活动, 关怀自然生态与人类永续发展, 而展现知善、乐善与行善的品德	K - C1 素养: 具备主动参与团体活动与遵守规范的素养, 并在生活中展现尊重与关怀	E - C1 素养: 具备个人生活道德的知识与是非判断的能力, 理解并遵守社会道德规范, 培养公民意识, 关怀生态环境	J - C1 素养: 培养道德思辨与实践能力, 具备民主素养、法治观念与环境意识, 并主动参与公益团体活动, 关怀生命伦理议题与生态环境	U - C1 素养: 具备对道德课题与公共议题的思考与对话素养, 培养良好品德、公民意识与社会责任, 主动参与环境保育与社会公益活动
		C2 人际关系与团队合作	具备友善的人际情怀及与他人建立良好的互动关系, 并发展与人沟通协调、包容异己、社会参与及服务团队合作的素养	K - C2 素养: 具备与人协商及关心他人的素养, 同时会调整自己的态度与行为	E - C2 素养: 具备理解他人感受, 乐于与人互动, 并与团队成员合作之素养	J - C2 素养: 具备利他与合群的知能与态度, 并培育相互合作及与人和谐互动的素养	U - C2 素养: 发展适切的人际互动关系, 并展现包容异己、沟通协调及团队合作的精神与行动
		C3 多元文化与国际理解	具备自我文化认同的信念, 并尊重与欣赏多元文化, 积极关心全球议题及国际情势, 并能顺应时代脉动与社会需要, 发展国际理解、多元文化价值观与世界和平的胸怀	K - C3 素养: 具备理解与欣赏人己之间差异的素养, 并能接纳多元文化的态度	E - C3 素养: 具备理解与关心本土与国际事务的素养, 并认识与包容文化的多元性	J - C3 素养: 具备敏察和接纳多元文化的涵养, 关心本土与国际事务, 并尊重与欣赏差异	U - C3 素养: 在坚定自我文化价值的同时, 又能尊重欣赏多元文化, 拓展国际化视野, 并主动关心全球议题或国际情势, 具备国际移动力

二、四个“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设计原则

本文进一步说明四个“教育阶段核心素养”具体内涵的课程设计,特别是4—6岁“幼儿期”第一关键教育阶段的“幼儿园学前教育阶段核心素养”、6—12岁“儿童期”第二关键教育阶段的“小学教育阶段核心素养”、12—15岁“青少年期”第三关键教育阶段前期中等教育的“初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15—18岁“青年期”第四关键教育阶段后期中等教育的“高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等四个关键“教育阶段核心素养”具体内涵的课程设计^{[5][6][7]},可通过个别“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之间的课程设计,组成一个具有垂直连贯与水平统整的课程体系。^[8]特别是,就K—12年级四个关键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之连贯与统整的课程设计而言,设计四个关键教育阶段的课程,为了有利于不同教育阶段的衔接,应更进一步重视“课程统整”的课程设计原则,将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概念、事物、现象等学习内容或经验,组织结合成为一个有意义的整体课程。因为,“课程”如果未经过统整设计,则内容可能是支离破碎的、凌乱不堪的、不易学习、缺乏教育意义。而统整是指构成整体的不同部分之间有其关联性,可通过个别部分之间的联结成为一个有意义的整体,所以,统整之后,各部分个体组合成为新的整体,有其统一性与独特性,并非只是个别部分总和而已,以此构成四组关键“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设计,符合了前后教育阶段的垂直连贯的衔接、掌握学习者的主体性、课程目标的连贯性、生活经验的统整性、课程内容的纵向连贯与横向统整性等课程设计原则。

(一) 4—6岁幼儿期“幼儿园学前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设计原则

就“幼儿园学前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设计原则而言,除了重视知识、能力与态度的统整,^[9]更需重视与学习者的生活情境进行统整,要特别强调以下四个原则。

1. 强调以幼儿学习者为主学习主体进行课程统整设计

“幼儿园学前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设计原则,强调“以幼儿学习者为主学习主体”^[10]、以

生活情境中的人事物为素材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强调以幼儿学习者为主学习主体。^[11]这呼应了“学生个人经验的统整”可以定义在幼儿个体之内所发生的经验层面,兼顾幼儿个体间与个体内不同结构面向与功能的个别差异,重视其兴趣、动机、态度与目的,协助幼儿获得统整的学习经验。以幼儿为主学习主体的课程设计原则,重视新旧经验的衔接与幼儿个性的展现,由近而远、由简到繁、具体到抽象,透过统整课程之理念,顾及幼儿在发展和经验上的“差异性”,并从“学科导向”转为“以幼儿学习者为主学习主体”的课程设计,以衔接小学教育课程之连贯与统整,以培养“核心素养”。

2. 强调以“幼儿园学前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各领域基本理念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课程目标

幼儿园学前的教育阶段强调以“幼儿园学前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领域基本理念”进行课程统整,设计“领域课程目标”,特别是幼儿园领域课程规划,应由简单到复杂、具体到抽象、由近而远,透过统整课程理念规划动态的学习情境,促使幼儿学习经验可以丰富地展开。幼儿园的“领域课程目标”课程统整设计过程是根据某项幼儿园学前“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统整某领域的基本理念,统整某“核心素养”与基本理念,结合某项“幼儿园学前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从九项核心素养中选择一至两项能统整幼儿园学前教育阶段的基本理念,设计成为“领域课程目标”。

3. 强调以幼儿园学前教育阶段各领域课程目标与幼儿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核心素养

幼儿教育阶段“领域核心素养”的课程统整设计原则,强调以幼儿园学前教育阶段“领域课程目标”与幼儿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核心素养”。幼儿园“领域核心素养”是根据“领域课程目标”,转化为幼儿园学前教育阶段的该“领域”所欲培养的知识、能力及态度等重要概念内涵,强调以幼儿园学前阶段“领域课程目标”与幼儿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设计“领域核心素养”,特别强调以幼儿生活经验为基础,建立幼儿园、家庭与社区的联结网络,透过社会文化课程,以培养幼儿在地域文化的参与认同,

使之能面对多元文化的社会,具有尊重、接纳和欣赏不同文化的态度。课程统整设计原则,应强调让幼儿在真实的生活脉络中选择、创造与组织幼儿的学习经验,贴近幼儿的生活经验,激发学习兴趣,让幼儿的经验主动地往具有教育意义的方向不断地重组与改造,有助于幼儿在生活情境中进行学习迁移。^[12]

(二) 6—12岁儿童期“小学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统整课程设计原则

“小学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统整设计原则,强调以“小学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各“领域/科目基本理念”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强调以小学教育阶段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与少年儿童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核心素养,强调以小学各“领域/科目核心素养”与少年儿童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

1. 强调以少年儿童学习者为主体进行课程统整设计

“小学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统整设计原则,应以少年儿童学习者为主体、以学习者为中心进行规划。^[13]因此,应掌握学生身心发展之特质,适切考虑少年儿童教育之各种需求、背景、兴趣与学习形态,审慎进行规划,应深切理解“核心素养”的理念与功能,并将之转化为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并促进课程、教学与评价的连贯。这呼应了“学生个人经验的统整”,可定义在少年儿童个体之内所发生的经验层面,其所关心的也是少年儿童个人的统整历程,可使原本不相关的知识与经验成为相关而有意义的学习经验。^[14]小学教育阶段的学校课程设计应注重与幼儿教育阶段之接续,并考虑未来与前期中等教育接轨的需要。

2. 强调以“小学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各领域/科目基本理念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

小学教育阶段“领域/科目课程目标”的课程统整设计原则,注重核心素养的养成,需经过长期系统的教育才能达成目标。因此,小学教育阶段之学校课程设计应注重与幼儿教育阶段的接续,并考虑未来与前期中等教育接轨的需要,联结生活经验与核心素养,并将之转化为课程目标。小

学“领域/科目课程目标”的课程统整设计过程是根据某一项“小学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统整某“领域/科目基本理念”,设计成为某一条“领域/科目课程目标”;小学“领域/科目课程目标”,可统整“小学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领域/科目基本理念”,调整现行小学教育阶段该“领域/科目课程目标”,结合“小学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从九项核心素养选择一至两项能统整小学的某“领域/科目基本理念”,并顾及该“领域/科目”内部要素与各教育阶段之间的衔接。

3. 强调以小学教育阶段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与少年儿童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核心素养

小学教育阶段“领域/科目核心素养”的课程统整设计原则,强调以小学教育阶段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与少年儿童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设计“领域/科目核心素养”。小学“领域/科目核心素养”,可根据“领域/科目课程目标”,转化为小学教育阶段该领域/科目所欲培养的知识、能力及态度等核心理念内涵。小学教育阶段“领域/科目核心素养”的课程统整设计原则,强调以小学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与少年儿童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设计“领域/科目核心素养”,并重视与少年儿童生活世界相联结,应透过合宜的学校课程统整设计,注重各领域/科目横向联系与纵向接续,与生活环境相结合,以促进学习目标的深化与迁移。^[15]

(三) 12—15岁青少年期“初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统整课程设计原则

“初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设计原则,除了重视知识、能力与态度统整的重要性,^[16]更重视与学习者的生活情境进行统整的重要性,^[17]特别强调以青少年学习者为主体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强调以“初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各“领域/科目基本理念”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强调以初中阶段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与青少年学习者的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核心素养”,并以初中阶段各“领域/科目核心素养”与青少年学习者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

1. 强调青少年学习者为主体进行课程统整设计

“初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统整设计原则,强调以青少年学习者为主体进行课程设计。在12—15岁初中教育阶段,为培养其“核心素养”,达成这一阶段的教育目标,初中教育阶段的学校课程设计应掌握青少年身心发展的特质,适切考虑青少年学习者教育的各种需求、背景、兴趣与学习形态,审慎进行规划,强调以青少年学习者为主体的教育理念,延续小学教育阶段之基础,并考虑未来与后期中等教育接轨的需要。^[18]

2. 强调以“初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各领域/科目基本理念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

初中教育阶段“领域/科目课程目标”的课程统整设计原则,强调以“初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各“领域/科目基本理念”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初中“领域/科目课程目标”可统整“初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领域/科目基本理念”,或调整现行初中教育阶段“领域/科目课程目标”,结合“初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从九项核心素养选择一至两项能统整初中教育阶段的某“领域/科目基本理念”,并顾及该领域/科目内部要素与各教育阶段之间的衔接性。

初中教育阶段“领域/科目课程目标”的课程统整设计原则,强调以“初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各“领域/科目基本理念”进行课程统整,设计“领域/科目课程目标”。为规划培育核心素养的课程,学校课程发展组织应依据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等,考虑学校条件、社会资源、家长期望、学生需求等因素,研订学年课程实施计划,注重横向联系与统整,以促进学习结果的深化与迁移,以助于核心素养与各领域/科目课程的统整。^[19]

3. 强调以初中阶段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与青少年学习者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核心素养

初中教育阶段“领域/科目核心素养”的课程统整设计原则,强调以初中阶段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与青少年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核心素养”,重视青少年学习者生活经验。初中“领域/科目核心素养”是根据“领域/科目课程目标”,转化为初中教育阶段的该“领域/科目”所要培养的知识、能力及态度等核心理念内涵。

(四) 15—18岁青年期“高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统整课程设计原则

高中教育阶段是培养核心素养的第四关键教育阶段,“高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统整除了要重视知识、能力与态度统整,^[20]更要重视与高中学生的生活情境进行统整,^[21]强调以高中青年学习者为主体进行课程统整设计,重视以“高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强调以高中阶段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与高中青年学习者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核心素养”,强调以高中阶段各“领域/科目核心素养”与高中青年学习者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

1. 强调以高中青年学习者为主体进行课程统整设计

“高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统整设计原则,强调以高中青年学习者为主体。因此,高中教育阶段的学校课程设计,应掌握高中学生身心发展的特质,适切考虑高中青年学习者教育之各种需求、背景、兴趣与学习形态,审慎进行规划。高中教育阶段需充分发挥试探及分化的功能,以适应高中学习者的发展与需求。高中课程应具有弹性,以提供教科书发展者、学校、教师及学生适切的空间,以适应高中学生的个别需求。^[22]

高中课程设计应衔接国民中小学九年一贯课程与大学基础教育课程,“高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课程统整的设计,应强调以高中青年学生为主体的教育理念,延续初中教育阶段之基础,并考虑未来与大学教育接轨的需要。高中课程可研订课程分版与进阶的方式,实施“多元选修”制度,并安排分级课程,使高中学生能依据兴趣、能力选读,在各项领域的探索中学习,强调“因材施教”,实现分化,提供不同程度的教育,使高中学生能依其能力适性发展。

2. 强调以“高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各领域/科目基本理念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

高中教育阶段“领域/科目课程目标”的课程统整设计原则,强调以“高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各“领域/科目基本理念”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高中教育阶段核心素

养”课程统整之设计，应针对15—18岁高中青年学生的身心发展与受教特质，统整各领域/科目课程之基本理念与核心能力，除规划各学科知识养成，更应兼具“核心素养”之培育。

高中“领域/科目课程目标”可统整“核心素养”与“领域/科目基本理念”，调整现行高中教育阶段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结合某项“高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理念，从九项“核心素养”选择一至两项能统整高中教育阶段“领域/科目基本理念”，并考虑该领域/科目内部各教育阶段之间的衔接性，成为高中“领域/科目课程目标”，这是高中教育阶段内所要达成的关键的课程目标，也是各领域/科目课程设计的依据，更是学生学习高中教育阶段的领域/科目课程的目标。

高中教育阶段“领域/科目课程目标”的课程统整设计原则，强调以“高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各“领域/科目基本理念”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因为“核心素养”的内涵难以单独透过单一领域/科目加以培育，因此，除需考虑各领域/科目知识内涵的差异性加以强调培育外，更应考虑透过各领域/科目课程统整，经由多样领域/科目加以培养。因此，高中各领域/科目课程设计应规划领域内不同科目之间、不同领域之间相互检视及对话机制，落实领域内科目之间、领域之间进行领域/科目课程内容的相互统整。高中各领域/科目课程的设计，应以弹性自主为根本原则，并注意相关科目间的统整，使课程设计多元化，使各科实现互补与相互支持。^[23]这也呼应了“学科关系的统整”，可以强调课程中不同学科领域之间水平关系的学科联络或科际整合，以消除学科分立的界限。^[24]

3. 强调以高中阶段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与高中青年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核心素养

高中教育阶段“领域/科目核心素养”的课程统整设计原则，强调以高中阶段各“领域/科目课程目标”与高中青年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科目核心素养”。高中“领域/科目核心素养”可根据“领域/科目课程目标”，转化为

高中教育阶段该“领域/科目”所要培养的知识、能力及态度等核心理念内涵。高中“领域/科目核心素养”的课程统整设计首先要根据某项“高中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结合某项“领域/科目基本理念”，统整设计成为某项“领域/科目课程目标”，其次，某项“领域/科目课程目标”要结合某“领域/科目”的认知（知识）、技能（能力）、情意（态度）等领域的重要概念，以设计某项“领域/科目核心素养”。^[25]

“核心素养”四个教育阶段的课程设计以学生身为终身学习者学习主体，培养学生应该具备的核心素养，以统整学科知识、基本能力、核心能力为旨归，以生活经验为课程统整的基础，以生活情境中的人事物为素材，规划多元的学习活动，提供学生学习当前及未来社会生活所需的“核心素养”。因此，四个关键“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垂直连贯与横向统整设计合乎学生身心发展的“阶段发展任务”。课程设计重视学习主体的兴趣与经验，并符合前后教育阶段连贯的衔接性。

三、结论

探讨“核心素养”四个教育阶段的课程设计，旨在明晰“核心素养”在各教育阶段“课程设计”应用的重要性，强调各“教育阶段核心素养”课程连贯与课程统整的设计原则，四个关键教育阶段的核心素养课程设计（详见表2）呼应了“核心素养”连贯幼儿园到高中阶段课程设计的特色，彰显了K—12年级四个关键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垂直连贯体系，以及“核心素养”连贯幼儿园、小学、初中到高中阶段课程设计的特色重点，说明了以“核心素养”为指引连贯各教育阶段课程设计的重要性，也呼应了以“核心素养”为指引的学校课程发展与设计的重要性。相关部门可透过教改的课程政策，制订课程纲要，界定各“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架构内涵，进而阐明各“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设计原则，有利于“核心素养”在K—12年级四个关键教育阶段的顺利实现。

表2 四个关键教育阶段核心素养课程设计

K—12 年级 四个关键教育阶段	教育阶段核心素养课程设计特色重点	教育阶段核心素养课程设计原则
4—6 岁 “幼儿期”	幼儿园是奠定“核心素养”的第一关键教育阶段，幼儿阶段具有主动探索、丰富想象力与创造力的发展潜能；经由人与环境互动的体验与参与，涵养学习做人与学习生活的素养	课程设计必须掌握幼儿园学前教育阶段的学习者主体性、课程目标的连贯性、幼儿生活经验的统整性、幼儿园学前教育阶段各领域核心素养与幼儿生活经验进行课程统整，设计各领域课程内容的纵向连贯与横向统整性等原则
6—12 岁 “儿童期”	小学阶段是奠定“核心素养”的第二关键教育阶段，是奠定学生各项素养基础的重要阶段，强调从生活情境及实作中，陶冶学生在自主行动、沟通互动社会参与等方面的应具备最基本的国民核心素养	课程设计必须掌握小学教育阶段的学习者主体性、课程目标的连贯性、儿童生活经验的统整性、小学教育阶段各领域核心素养与儿童生活经验的统整性、课程内容的纵向连贯与横向统整性等原则
12—15 岁 “青少年期”	初中阶段是培养核心素养的第三关键教育阶段，初中学生正值青春期，是身心发展、自我探索与人际互动面临转变与调适阶段，因此需完整提升各个方面的素养，以协助此阶段学生成长发展需要	课程设计必须掌握初中教育阶段的学习者主体性、课程目标的连贯性、青少年生活经验的统整性、初中教育阶段各领域核心素养与青少年生活经验的统整性、课程内容的纵向连贯与横向统整性等原则
15—18 岁 “青年期”	高级中等教育阶段是培养核心素养的第四关键教育阶段，也是十二年国民基本教育的最后一个阶段，此阶段教育应着重提供学生学习衔接、身心发展及生涯定向所需具备之素养，同时让此阶段学生具备独立自主能力，满足终身学习者及世界公民所需的各项核心素养	课程设计必须掌握高中教育阶段的学习者主体性、课程目标的连贯性、青年生活经验的统整性、高中教育阶段各领域核心素养与青年生活经验的统整性、课程内容的纵向连贯与横向统整性等原则

总之，本文核心素养的四个教育阶段论，一方面呼应林崇德的《中国学生发展核心素养》，另一方面也呼应台湾地区《十二年国民基本教育课程纲要总纲》，以“核心素养”作为“十二年国民基本教育”课程设计核心，特别论述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等四个关键“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设计，以学习者作为主体，并根据学生认知、技能、情意的身心发展为依归，再依据同关键“教育阶段”特质加以衍生的“教育阶段核心素养”具体内涵，四个关键阶段课程设计，并非只是个别教育阶段的部分之合而已。K—12 年级四组关键“教育阶段核心素养”的课程设计，符合了前后教育阶段的垂直连贯的衔接，须掌握学习者的主体性、课程目标的连贯性、生活经验的统整性、课程内容的纵向连贯与横向统整性等课程

设计原则，更可透过个别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之间的课程设计联结，组成一个兼具垂直连贯与水平统整的 K—12 年级课程体系。^[26]

参考文献：

[1] 林崇德. 21 世纪学生发展核心素养研究[M].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6：2—18.

[2] 崔允漭. 素养：一个让人欢喜让人忧的概念[J]. 华东师范大学学报，2016（1）：3—5.

[3][4] 蔡清田. 国民核心素养：十二年国教课程改革的 DNA[M]. 台北：高等教育出版公司，2014：2—26.

[5] 蔡清田，等. K—12 中小学一贯课程纲要核心素养与各领域连贯体系研究[R]. 嘉义：中正大学课程研究所，2011：10.

[6][25] 蔡清田，等. K—12 一贯课 （下转第 51 页）

有所不同。主要表现在课程设置的种类、课程的类型、课程的时数等方面。同时,不同的阶段呈现出不同的课程价值取向。近代我国小学课程经历从传统走向现代的重要历史阶段,从草创阶段内容的不切实际到整个课程体系结构的完备,从注重成人转向以注重儿童,从单一的道德价值取向走向多元的社会价值取向。课程的变化主要体现在修身科变为公民训练科,读经、字课、作文等科变为国语科,算学科变为算术科,史学、舆地等科变为社会科,格致科变为自然科、体操科变为体育科、卫生科,图画科变为美术科,手工科变为劳作科,乐歌科变为音乐科等。这不仅仅是课程名称的改变,其反映的当时的教育宗旨、小学教育目标的变化,体现了当时的课程价值取向。“近代小学课程开启了我国小学课程从古代转向现代的重要旅程,对小学课程的发展具有承上启下的作用,具有不可低估的历史意义。”^[15]

参考文献:

- [1][2] 周予同. 中国现代教育史[M]. 上海: 良友图书印刷公司, 1934.
- [3] 舒新城. 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M].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61: 416-432.
- [4][6][8][9][13] 陈侠. 近代中国小学课程演变史[M]. 福州: 福建教育出版社, 2007: 13, 29, 26-27, 11, 40.
- [5] 陈学恂. 中国近代教育史教学参考资料[M]. 上海: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86: 535.
- [7] 王炳照, 李国钧, 阎国华. 中国教育通史(中华民国卷下)[M].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3: 12-13.
- [10][12] 徐阶平. 小学教育沿革[M]. 上海: 新亚书店, 1936: 50.
- [11] 陈青之. 中国教育史[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6: 713-715.
- [14] 吴洪成. 中国小学教育史[M]. 太原: 山西教育出版社, 2006: 236.
- [15] 雷晓云. 我国近代小学课程变迁的述评及启示[J]. 课程·教材·教法, 2008(8): 94.
-
- (上接第21页) 程纲要各教育阶段核心素养与各领域课程统整研究[R]. 嘉义: 中正大学课程研究所, 2012: 12.
- [7] 蔡清田, 等. 十二年国民基本教育课程发展指引草案拟议研究[R]. 嘉义: 中正大学课程研究所, 2013: 2-12.
- [8] 蔡清田. 50 则非知不可的课程学概念[M]. 台北: 高等教育出版公司, 2016: 6.
- [9][16][20] 蔡清田. 素养: 课程改革的 DNA[M]. 台北: 高等教育出版公司, 2011: 3-28.
- [10][17][21] 蔡清田. 课程发展与设计的关键 DNA: 核心素养[M]. 台北: 五南图书出版公司, 2012: 3-156.
- [11] 卢美贵. 幼儿教育阶段课程总纲理念、核心素养、课程设计原则内涵与实施要点之研究[R]. 嘉义: 中正大学课程研究所, 2011: 1.
- [12][14][24] 黄光雄, 蔡清田. 核心素养: 课程发展与设计新论[M].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5: 5.
- [13][15] 陈圣谟. 初等教育阶段课程总纲理念、核心素养、课程设计原则内涵与实施要点之研究[R]. 嘉义: 中正大学课程研究所, 2011: 1.
- [18][19] 方德隆. 前期中等教育阶段课程总纲理念、核心素养、课程设计原则内涵与实施要点之研究[R]. 嘉义: 中正大学课程研究所, 2011: 1.
- [22][23] 林永丰. 后期中等教育阶段课程总纲理念、核心素养、课程设计原则内涵与实施要点之研究[R]. 嘉义: 中正大学课程研究所, 2011: 1.
- [26] 蔡清田. 核心素养与课程设计[M].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8.